

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3 月 5 日披露了《关于第二次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 1% 暨实施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18），经事后审查，因工作人员疏忽，上述公告中的部分内容需予以更正，现对有关信息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截至 2019 年 3 月 1 日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8,924,193 万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.107%，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 0.86%，成交最高价为 10.91 元/股，成交最低价为 9.81 元/股，支付总金额为 93,273,108.20 元（不含佣金等交易费用）。

更正后：

截至 2019 年 3 月 1 日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8,924,193 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.107%，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 0.86%，成交最高价为 10.91 元/股，成交最低价为 9.81 元/股，支付总金额为 93,273,108.20 元（不含佣金等交易费用）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原公告中其他内容不变。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3 月 6 日